

# 财政部文件

财行〔2024〕437号

---

## 财政部关于印发《党政机关会议定点 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党中央有关部门，国务院各部委、各直属机构，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全国政协办公厅，最高人民法院，最高人民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中央，有关人民团体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财政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会议定点管理，推动党政机关更好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根据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和《中央和国家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6〕214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修订印发《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》，请遵照执行。

请各地财政部门抓紧制定本地区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

细则，组织做好本地区会议定点管理和监督工作，做好本地区会议定点场所管理信息系统（<http://meeting.mof.gov.cn>）管理工作。

附件：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

